

附件

《广州市促进汽车产业加快发展的意见》任务分工表

序号	主要任务		牵头(负责)部门	配合部门	备注
1	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传统汽车企业转型发展	推动优势整车制造企业做大做强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国资委、市场监管局	
2		加快发展节能环保汽车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	
3		引导整车制造企业“走出去”	市商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国资委	
4	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向高质	壮大纯电动汽车产业规模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5		加快氢燃料电池汽车产	市发展改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量发展，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业化	革委	交通运输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公安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		支持新兴整车制造企业落户广州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各区政府	
7		促进动力电池回收与再利用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商务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	
8	加快建设国际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推动智能网联汽车电子集成系统产业实现突破	加快建设广州国际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有关区政府	
9		加快推动汽车与电子信息产业一体化发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有关区政府	
10		大力引进智能网联汽车电子集成系统企业以及汽车关键零部件企业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商务局，有关区政府	
11		引进培育智能网联核心技术研发机构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序号	主要任务	牵头(负责)部门	配合部门	备注	
12	加紧布局智能网联汽车应用示范，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	加快建设5G车联网体系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各区政府	
13		构建先进完备的智能网联汽车基础数据体系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14		加快发展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生态体系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局	
15		构建全面高效的智能网	市工业和	市交通运输局、公安	

		联汽车网络安全体系	信息化局	局、市场监管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16	及时把握汽车产业变革趋势，勇立汽车产业发潮头	紧跟未来产业技术变革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科技局	
17		提前布局未来出行产业	市发展改革委	市商务局、交通运输局	
18	关键核心技术突破支撑体系	按照优先发展原则，编制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车联网、关键汽车零部件四大发展技术路线图(2020—2021年)，明确中长期发展方向，每两年更新一次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局	
19		结合四大发展技术路线图，实施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开展汽车产业重点技术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市科技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	产业创新平台支撑体系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局	
21	公共测试服务支撑体系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	
序号	主要任务	牵头(负责)部门	配合部门	备注	
22	标准提升支撑体系	支持整车骨干企业联合国家检验检测机构，制定企业标准、团体标准，积极参与国家、行业纯电动汽车、燃料电	市市场监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	

		池、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研究,以及标准体系规划和路线图的制定			
23		以汽车智能制造标准为主攻方向,打造“互联网+协同制造”新引擎。支持汽车装备制造企业与整车制造企业开展联合研发,重点攻关汽车专用装备、工艺、软件等关键技术,推动建立贯穿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协同管理系统,推进虚拟制造、设计可视化、制造数字化、服务远程化,实现大批量定制化生产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商务局、交通运输局	
24	产业人才支撑体系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5	展示体验支撑体系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公安局、文化广电旅游局	
26	用地政策	统筹制定5G车联网及应用场景布点规划,逐步纳入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整体规划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7		优先将汽车产业加快发展项目列入省、市重点建设项目,在项目立项、规划、用地报批等给予相应支持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国资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序号		主要任务	牵头(负责)部门	配合部门	备注

28	用地政策	对列入广州市汽车产业加快发展项目使用工业用地的，在确定土地出让底价时，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级相对应工业用地基准地价的70%，且不低于实际土地取得成本、土地前期开发成本和按规定应收取的相关费用之和以及国家、省规定的土地出让最低价，以市场评估地价为基础综合拟定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29	扶持政策	每年新增安排资金1亿元，专项用于设立5G车联网示范推广专题和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场景专题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局	
30		支持设立100亿元规模广州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基金，按基金规模的20%给予配资，吸引整车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等产业资本参加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国资委、地方金融监管局	
31		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现行税收政策享受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优惠，落实中小企业和初创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广州市税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32		利用金融租赁等政策工具，重点扶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33	法治保障	加快推进广州市智能网联汽车上路测试运营相关政策法规文件的制订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政务	

			服务数据管理局、司法局	
34	加快研究快速公路、高速公路等道路测试规范，逐步完善自动驾驶汽车商业化运营有关政策法规	市交通运输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司法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2020年9月10日印发